

◎聚焦

践行法治理念 解决民生之困

□本报记者 郝佳丽

“农村土地所有权的边界在什么地方?承包权有什么样的权利?经营权可以怎么处置?”“三权分置”意见》对这三种权利政策界定很明确……”近日,内蒙古有初律师事务的律师为兴安盟扎赉特旗农场嘎查的农牧民送去一堂法治宣讲课。律师结合自身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对“三权分置”的理解和运用、《法律援助条例》等相关法律知识进行详细讲解,并对农牧民集中咨询的债务纠纷、外出务工时遇到的法律风险等问题进行全面讲解。

这是我区律师深入一线,送法到群众身边的一个缩影。

党的二十大报告指出,建设覆盖城乡的现代公共法律服务体系,深入开展法治宣传教育,增强全民法治观念。自治区司法厅坚决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立足司法行政职责,结合工作实际,定目标、明任务,找路径、强举措,通过持续推进“万名律师进乡村”、送法进企业、“12348”公共法律服务热线平台等工作,发挥律师职能作用,努力满足群众法律服务需求,优化营商环境,助力乡村振兴,增强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维护群众合法权益

“我是一名酒店的员工,也是疫情期间负责为隔离人员送物资的工作人员,现在被隔离人员隔离期满,解除封控,但我们这些服务人员需要隔离7天,在我隔离期间酒店应该给我发工资吗?如果不给我发工资该怎么办?”“您所在单位应该给您支付隔离期间的工资……”近日,

内蒙古“12348”公共法律服务热线平台的律师接起电话后,耐心解答了这个法律问题,并对其进行了安抚和疏导。

呼和浩特市本轮疫情发生后,内蒙古“12348”公共法律服务热线平台迅速启动应急管理机制,与自治区司法厅科技信息化处技术人员开发出移动座席功能,并组建了一支业务精通的律师团队,开启了移动座席值班服务。值班律师在家就可以接听群众来电,在线解答法律问题,群众足不出户即可享受法律服务。律师还在疏导群众因疫情引起的紧张情绪、引导群众遵守法律法规及疫情防控政策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10月以来,该平台话务总量25896通,接通率95.05%,满意度99.95%。

线上服务不“打烊”,线下服务用心。

今年3月,自治区司法厅启动“万名律师进乡村”活动,全区一万多名律师深入基层,将群众最关心、最实用的法律法规送到他们身边,打通基层法律服务“最后一公里”。

近日,内蒙古智博律师事务所的律师在通辽市扎鲁特旗乌纳格其苏木乌纳格其学校开展专题普法授课,结合身边案例对未成年人的权利、校园欺凌等内容进行了讲解,提高同学们的自我保护意识。

近日,阿拉善盟阿拉善右旗司法局公共法律服务中心组织律师到建筑工地开展了“法律援助民生 助力农牧民工”专题普法活动。律师以通俗易懂的语言为农牧民工讲解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援助法》《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重点对拖欠农民工工资、工伤保险等方面的法律问题进行了讲解,并向农民工普及了申请

法律援助、追讨拖欠工资的法律途径。

想群众之所想,急群众之所急,全区律师深入基层,解决群众的“急难愁盼”法律问题。截至目前,全区已建立律师联系点2715个,建立帮扶关系3239对,开展各项服务乡镇民营企业法律咨询活动10634次,办理涉农涉牧法律援助案件1432件。全区“万名律师进乡村”活动取得初步成效。为确保活动持续有效推进,自治区司法厅组织各盟市司法局开展了电话抽查工作。

哪里需要去哪里。全区律师事务所在看守所和驻地部队以上单位建立工作站,覆盖率100%;成立复工复产律师服务团,提供线上法律服务5万余人次;捐赠抗击疫情物资价值600余万元。

全区律师在履职尽责的同时,开展公益法律服务8万余人次,为农牧民、残疾人、未成年人等弱势群体提供免费法律服务13万余人次,以“公益之爱”解决“民生之困”。

助力法治内蒙古建设

律师是人民群众合法权益的守护者,也是全面依法治区的重要力量。

多年来,全区广大律师积极参与服务重点项目建设,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乡村振兴等重点工程,为保障人民群众合法权益、维护社会公平正义、建设更高水平的法治内蒙古作出应有贡献。

今年上半年,自治区政府办公厅首次公开选聘了两家律师事务所作为政府法律顾问单位,全面推行政府法律顾问制度。截至目前,全区已有3483家党政机关及事业单位聘请律师担任法律顾问,占全区律师

的57.24%。

“我区律师全程参与法治内蒙古建设规划实施方案、法治社会建设实施纲要落实举措、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和实施方案的起草、评估、论证,并成立以律师为主体的政府立法专家库。”自治区律师协会会长胡丽妹说,全区律师还积极担任各级政府法律监督员、行政复议专家库成员、执法监督员,在各自工作岗位尽心尽力。

“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二十大报告中强调,坚持全面依法治国,推进法治中国建设。作为一名律师,肩负着新时代赋予的新使命,我深感责任重大。今后我会以更加饱满的热情和专业的法律知识服务群众,为法治内蒙古建设尽一份绵薄之力。”全区优秀律师冯红霞的话语铿锵有力。

目前,我区律师事业发展进入“快车道”。今年,我区27244人报名法考,人数创历史新高。截至上半年,我区共有执业律师11118人、律师事务所788家,律师事务所数量年均增长10%以上。其中,有279名律师担任各级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同比增长37.4%,代表和委员积极向“两会”提交意见建议和议案,履行职能职责,为依法治区作出积极贡献。

“新征程、新任务,需要一支政治素质好、业务能力强、职业道德高、忠于法律、德才兼备的高素质律师队伍,这样才能真正做到执业为民。”自治区司法厅厅长白永平表示,将多措并举帮助律师提高专业能力,加快研究解决偏远地区和欠发达地区律师短缺问题,深入开展法律援助行动,助力法治内蒙古建设,服务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守护群众健康

疫情防控工作中,呼和浩特市公安局赛罕区分局昭乌达路派出所民警配合东大黑社区工作人员,开展核酸检测工作,守护群众健康安全。图为民警帮助老人查询健康码。 本报记者 陈春艳 摄

涉案金额约1500万余元 一起非法经营卷烟案告破

本报11月28日讯(记者 陈春艳)近日,随着犯罪嫌疑人冯某某的自首归案,巴彦淖尔市公安局临河分局侦办的公安部督办的“5·05”利用网络非法销售假冒卷烟案再添新战果,目前已抓获犯罪嫌疑人21名,查封卷烟58万支,涉案金额约1500万余元。

2021年1月,临河警方接到线索,有人在该市大量低价销售南京系列(炫赫门)、牡丹系列、中华系列、芙蓉王等多个品牌规格的卷烟。鉴于案情复杂,经营价值大,临河警方高度重视,依托“情指勤舆”一体化实战机制,成立了由烟草部门配合公安机关、多部门多警种参与的专案组。

专案组成员经过近半年细致的线索摸排发现,巴彦淖尔籍人员刘某某、丁某某夫妻为临河区主要嫌疑人,二人长期通过快递邮寄、飞机托运、开车自运等方式,从广西南宁频繁购进假冒卷烟销往当地。

2021年5月,警方依法对刘某某夫妻采取强制措施。同年11月30日,对该案涉案团伙、资金流、物流信息、微信聊天等数据进行研判分析后,临河分局经侦大队将该案报请公安部审批,被列为部级督办案件。

专案组经过不断地深挖线索和分析研判,克服案件侦办中言语不通、疫情影响等重重困难,充分利用信息化手段不断比对分析,经过一年多的艰苦奋战,一步步掌握了广西主要上线的活动轨迹和交易规律,并锁定多处仓储窝点,最终一个集非法经营、收购、运输、销售为一体的完整利益链条浮出水面。至此,“境外生产、境外订货、走私入境、跨区销售”的非法销售卷烟网络层级脉络逐渐清晰。

之后,专案组开始收网,成员远赴广西南宁、防城港等地,与当地警方密切协作,成功将当地的4名上线违法犯罪嫌疑人抓捕归案,接着陆续将另外15名犯罪嫌疑人捉拿归案。该案涉及广西、福建、甘肃、湖南、吉林、江苏等8个省市自治区,违法卷烟主要通过海上走私,从境外运输至广西等地,再转运流入全国各地销售。

2022年9月,临河分局经侦大队报请上级公安机关批准后,成功发起全国跨省协同作战,进一步深挖细查,扩大战果,实施全链条打击。

临河分局对违法犯罪活动始终坚持“零容忍”的高压严打态势,始终坚持“打早打小、违法必究”的执法理念,全方位维护人民群众合法权益。该案的告破,有力震慑了辖区的违法经营活动,优化了辖区法治化营商环境。

支持起诉让7岁孩子有了靠谱监护人

□本报记者 郝佳丽

近日,呼伦贝尔市莫力达瓦达斡尔族自治旗人民检察院开庭审理了刘某某变更监护权案,莫力达瓦达斡尔族自治旗人民检察院支持起诉并参与了开庭审理,现场宣读了《支持起诉书》,法院当庭采纳,并判决撤销刘某某父母的监护权,变更监护人为申请人刘某某,让刘某某有了靠谱的监护人。

10月28日,申请人刘某某风尘仆仆地来到莫力达瓦达斡尔族自治旗人民检察院,向检察人员咨询:“想给孩子变更监护权,请问我符合条件吗?”经过检察人员耐心询问了解到,申请人刘某某是刘某某的爷爷,刘某某今年7岁,出生不久父母就离开他,多年来一直是爷爷照顾他。刘某某2岁时患上了支气管内腺体结核,爷爷四处奔波为其医治,这些年累计做了20多次手术,后期仍需继续治疗。治疗过程中经常需要监护人签名,由于爷爷不是刘某某的法定监护人,他的父母又很少出面,导致其治疗多次被拖延。而且到了入学年龄,刘某某也需要监护人为其办理入学手续,在父母怠于履行监护职责的情况下,变更监护权迫在眉睫。

经初步审查,刘某某现年50岁,能为刘某某提供正常生活保障,莫力达瓦达斡尔族自治旗人民检察院认为刘某某的情况符合变更监护权支持起诉案的受理条件,于10月28日立案并进行审查。11月10日,检察人员将《支持起诉书》送达至曹日里法庭,并参加了开庭审理。刘某某的父母由于在外地打工,庭审全程采用远程通话进行。经审理,刘某某父母同意变更监护人为刘某某。庭审现场,法院和检察院工作人员告知刘某某父母,即便变更监护人为其办理入学手续,在父母怠于履行监护义务,如果不履行法定抚养义务,违反相关法律规定,将追究其法律责任。

庭审结束后,参加旁听的登特科镇党委副书记鄂云泰感慨道:“一直以来,刘某某都是我们的重点关注对象,父母不靠谱,爷爷辛苦奔波。在旗检察院、法院、司法局的帮助下,孩子终于有了负责任的监护人。”

据悉,该案是莫力达瓦达斡尔族自治旗人民检察院受理的首起变更监护权支持起诉案。开庭前,旗法院、检察院、司法局和登特科镇党委召开联席会议,联动为申请人提供支持起诉及法律援助双向法律服务,在保障刘某某合法权益的同时给予他更多关爱。

马背民兵护北疆

□本报记者 李晗 通讯员 贺志国

“无人机班迅速侦察前方情况!”接到命令,民兵迅速从马背上取下便携式无人机,启动、升空、搜索……随着操作指令的快速下达,4架无人机实时清晰地传回了任务区域画面。

这是不久前乌兰察布市四子王旗民兵骑兵团新组建的无人机班第一次参与航天搜救综合演演的场景,该骑兵团主要担负区域搜索、目标收集等任务,先后参与神舟系列飞船和嫦娥系列飞行器降落搜救回收保障任务。为适应发展,骑兵团今年编建了一个8人的无人机班,按照空投、搜救、侦察等任务,配备了大、中、小三种型号的无人机。

内蒙古边境一线地形复杂,西部有茫茫大漠戈壁,中部有丘陵山地,东部有莽莽林海雪原,荒滩、湿地、原始森林等地形复杂区域道路不通,现代化巡逻装备无法发挥优势。内蒙古军区按照就近就便、人装结合的原则,在巴彦淖尔市、乌兰察布市和兴安盟等边境盟市的山地丘陵、森林草原等地区,编建了9支民兵骑兵团,以弥补现代化执勤装备的不足。经过任务实践的磨砺,骑兵团不断提高能力素质,日益成为草原民兵的一支重要力量。

“骑兵团的民兵都是边境地区养马的边民,经常和自己的马在一起,有感情基础,所以骑兵团采取人马结合的形式编组,缩短训练适应时间,发挥最大的训练效力。”内蒙古军区战备建设局局长剑啸介绍说。

锡林郭勒盟西乌珠穆沁旗民兵骑兵团在草原上训练,指挥员下达“冲击前进”的口令,50名民兵骑着白马快速冲向障碍物。“这是马队在行进中,卧马警戒、跨越障碍等课目的训练。”连长苏德额尔登告诉记者。现在,该骑兵团不仅是牧业生产的骨干力量,还是抗击自然灾害的生力军,多次圆满完成草原灭火、雪灾救援等大型任务。

今年以来,9支民兵骑兵团先后出动4500余人次参与边境巡逻等任务,完成6个鼠疫防控区、6000多亩草原的灭鼠任务,为维护边境地区安宁稳定作出贡献。

“法官从法律的层面给我们讲解,哪方面是我们的责任,哪方面是业主的责任,通过法院的努力,我们与业主达成了一致。”调解结束后,包头市某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法律顾问牛女士高兴地说。

牛女士所在的物业公司服务包头市某住宅小区,部分业主认为物业服务不到位,双方在物业费收取方面不能达成一致意见。

“有的老百姓对物业服务的内容缺乏理解,物业和业主之间也缺乏沟通,我们通过巡回审判、法律宣讲等方式,引导群众通过法治方式解决诉求,将矛盾纠纷化解在诉前、化解在萌芽、化解在家门口。”包头市青山区人民法院房产物业巡回法庭庭长葛丽说。

该法庭是包头市专门受理物业纠纷诉讼的审判法庭。2021年5月,以房产物业法庭为样本,青山区人民法院进一步延伸司法触角,打造红色物业法官工作站,与政府部门、街道社区、调解组织等多个机构共同建立集

改革发展稳定,需要法治护航;经济社会发展,需要法治保障;百姓平安福祉,需要法治守护。律师是全面依法治国的一支重要力量,肩负着维护当事人合法权益、维护法律正确实施、维护社会公平正义的职责使命。

近年来,随着律师事业的不断发展,律师工作取得了显著成绩,为服务经济社会发展、推进民主法治建设发挥了重要作用。在我区,通过持续推进“万名律师进乡村”、送法进企业、“12348”公共法律服务热线平台等工作,充分发挥律师职能作用,努力满足群众法律服务需求,推动法治内蒙古建设行稳致远。

当前,律师行业面临着前所未有的发展机遇,党的二十大报告对坚持全面依法治国、推

进法治中国建设提出明确要求。全区各地各有关部门应深刻认识新形势下律师事业改革发展的重要性,高度重视、大力支持律师队伍在全面依法治国中发挥积极作用。同时,以

◎短评

眼里有光 心中有爱

◎李晗

法为业的律师队伍,需要从内心深处信仰法治,努力成为厉行法治的榜样。

推动律师事业在新的历史机遇中蓬勃发展,首先需要全区各级政法机关积极主动地研究采取措施,推动司法人员和律师构建彼此尊重、平等相待,相互支持、相互监督、

正当交往、良性互动的新型关系,共同促进社会主义法治文明进步。其次,要充分保障律师执业权利,各级政法机关应从事关全面依法治国大局的高度,深刻认识保障律师执业权利的重要性,深入查

找、解决在保障律师执业权利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为律师执业创造更好的环境。同时,必须加强对律师执业的规范和管理,锻造一支支撑宪法法律、忠于事实真相、严守执业纪律、坚持



法治课堂

近日,通辽市奈曼旗人民检察院干警受邀参加旗实验小学的“法治课堂”活动。课堂上,检察官向同学们讲解了校园欺凌内容及遭遇校园欺凌和暴力时该如何应对,提高同学们的法治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图为同学们在展示检察官赠送的普法手册。

本报记者 郝佳丽 摄

◎万象

物业纠纷在“家门口”解决了

□见习记者 杨柳

约化诉源治理模式,让人民群众在家门口就能享受优质、高效的司法服务。

为依法积极稳妥调处、化解物业服务合同纠纷,让群众感受到司法温度,房产物业巡回审判法庭在“法官法语”之外,用通俗易懂的语言阐明法理,以融情于法、寓情于理的方式进行裁判说理,使裁判文书增加了司法人文底蕴,从而更容易为人民群众所接受。制作《物业服务合同纠纷指引》手册,包括繁简案分流程序规则、网上立案程序、民事诉状模

板、重要法律条文索引、典型案例汇编等内容,基本涵盖了物业纠纷处理的主要程序环节,为当事人提供了一个自助开展物业纠纷、获取必要法律知识的可靠渠道。打造“一码通”案例平台,当事人可以通过手机扫描二维码,浏览本院作出的所有房产物业类民事纠纷裁判文书。同时,对本地物业纠纷产生原因、特点和情况进行了科学、缜密分析,从加强物业行业监管、提升物业服务水平、增进物业企业与街道社区协作配合等方面,积极

提出司法建议,促进有关单位科学决策、完善管理、消除隐患、改进工作、规范行为。

房产物业巡回审判法庭以审判大数据为基础,结合物业纠纷典型案例,从物业纠纷的基本情况、房产物业法庭的工作实践、审判中常见的法律问题、完善物业纠纷调处机制的意见建议等方面,抽丝剥茧、深度挖掘、思考突破、剖析总结、建言献策,形成系统性实证性分析报告,发布了《青山区人民法院物业纠纷案件审判白皮书》,具有较强的决策参考价值,有助于促进社会各界对法院工作的了解、理解和支持。

该法庭自2015年7月成立以来,累计审理房产物业纠纷案件3000余件,参与调解社区物业纠纷1000余件,每年向物业管理部门、相关企业发出司法建议十余项,为促进包头市物业服务行业规范健康发展、平等保护民营企业合法权益、依法维护群众正当权益提供了有力的司法保障。